

# 四平市第一人民医院工会委员会

## 2024 年端午节职工福利项目采购公告

### 项目概况：

四平市第一人民医院工会委员会 2024 年端午节职工福利采购项目采购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报名后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5 月 30 日 14: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编号：2024030

二、项目名称：四平市第一人民医院工会委员会 2024 年端午节职工福利采购项目

三、采购数量：1488 份（考虑到可能发生的不可抗力因素，具体数量以实际发生为准）

四、项目预算：

一标段：鸡蛋，90 元/份；

二标段：粽子，80 元/份。

五、项目需求：（详见招标文件）

六、报名方式、资格预审及领取招标文件时间地点：

（一）经我院招采办登记预审、报名合格的参选供应商，可现场免费领取招标文件。

（二）投标申请人报名时需提供：公司营业执照、资质证明复印件及法人授权书（法人及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盖公章；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流通许可证》或《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经营者备案信息采集表》、生产单位须具备有效的《食品生产许可证》；

（四）资料递交及文件领取地点：四平市第一人民医院（四平市铁东区中央东路 1728 号）办公楼二楼招采办；

（五）未经医院招采办登记，从其他途径获取的招标文件，开标时一律按无效投标处理；

（六）报名及招标文件领取时间：2024 年 5 月 23 日至 2024 年 5 月 27 日，上午 8:30-11:00 下午 13:30-16:00（节假日除外）。

七、响应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响应供应商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且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并在生产、经营、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能力；

（二）响应供应商须遵守有关的国家法律、法规和条例，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

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按《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三) 响应供应商须持有依法取得的有效期以内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生产许可证》；

(四) 响应供应商为经销/代理商时，须提供响应产品制造商针对本次采购项目出具的有效逐级授权书/授权函(也可由制造商的中国销售公司或产品全国总代理公司或区域代理公司出具，但须同时提供能证明出具授权的单位具有相应合法代理身份的有效证明材料)；

(五) 响应供应商代表为法定代表人的，须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附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响应供应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的，须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附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上述所有文件材料均须复印清晰且加盖单位公章；

(六) 响应供应商不得存在以下情形

1. 响应供应商不得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2. 响应供应商不得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或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 响应供应商不得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官网([www.gsxt.gov.cn](http://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官方网站查询截图须包含“营业执照信息”、“股东及出资信息”、“主要人员信息”及“变更信息”)；

4. 响应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不得在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http://wenshu.court.gov.cn))中存在行贿犯罪记录行为；

5. 响应供应商不得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注：响应供应商须提供上述官方网站查询截图并加盖公章，作为信用查询记录编入响应文件中(上述截图须包括单位名称、查询内容及查询时间)。

(七) 响应供应商不得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等被限制投标的情形；

(八) 响应供应商近三年(2021年1月1日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事故、违法记录，未被各级各地行业主管部门或招标投标监督管理部门限制投标且

在限制投标期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处以一万元以上罚款的行政处罚（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响应供应商须提供官方网站查询截图或单位承诺函并加盖公章，作为信用查询记录编入响应文件中）；

- （九）响应供应商可提供上述响应文件要求和响应供应商资格要求中所涉及的其他资料以及响应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反映其企业综合实力的相关资料；
- （十）响应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
- （十一）响应供应商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 （十二）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响应，不允许响应供应商对各响应项目进行分包或转包（响应供应商须出具声明函）；
- （十三）本项目所要求的制造商或代理商的经营或备案证书根据产品所属类别适用；
- （十四）响应供应商必须满足以上资格要求，与评审有关的资料审核，将在开标后由评标委员会负责执行，如出现对任意一条不满足的，资格性审查将不通过，资格后审不合格的响应供应商，其响应将被否决。

## 八、评审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小组依据响应证明文件从商务评审、技术评审、价格评审和服务评审等方面按公正、科学、客观、平等竞争的要求进行综合评审，按评审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确定成交供应商。

## 九、采购公告发布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在四平市第一人民医院官方网站（<http://www.splyy.cn/>）发布。

## 十、响应须知

- （一）响应供应商在参与该项目响应的全部环节当中，如若出现提供虚假申请材料及证件、公然扰乱开评审秩序、围标、串标、对采购文件虚假响应、侵犯知识产权及专利权、以行贿手段谋取中选等违反现行法律法规的情形，所产生的一切后果均由响应供应商自行承担，以上后果包括但不限于按照法律规定取消响应或中选资格、接受行政处罚等。
- （二）依据医院采购流程，以现场评审专家与响应供应商进行竞争性磋商后的二

次报价为准。

(三) 响应供应商不得采用任何手段，干涉、影响医院正常的招标采购行为和评审结果，否则将被列入黑名单，禁止参加医院任何招标采购项目。

(四)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响应供应商其报价或响应无效：

1. 不同响应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个人办理响应、报价等相关事宜；
2. 不同响应供应商的报价文件出现同一公章或者签字的；
3. 不同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标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5.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或有共同股东组成或主要管理人员中有共同人员的。

(五) 响应供应商有下列弄虚作假的行为的，取消响应资格或视响应无效：

1. 使用伪造、变造的企业资质、许可等相关证件；
2.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证明文件；
3.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4.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证明文件；
5.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6. 响应文件或报价文件的签名为代签或冒签的；
7. 被授权人委托他人提交响应文件的，未出具相应委托书的。

(六) 凡发现成交供应商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将移交监管部门依法处理：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响应供应商的；
3. 与采购人、其他响应供应商或者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4. 向采购人、评审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6. 向评审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7.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8. 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
9. 将采购合同转包；
10. 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11. 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采购合同；
12. 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损害采购人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情形的。

(七) 接受和拒绝报价的权利

如出现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情况，采购人保留因此原因在授予

合同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报价、以及宣布采购无效或拒绝所有报价的权力，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十一、项目咨询

联系人：李老师 联系电话：0434-3519188（商务咨询）

联系人：于主席 联系电话：0434-3539393（技术咨询）



（本公告解释权归四平市第一人民医院）